

证券代码：300162

证券简称：雷曼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1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雷曼股份，证券代码：300162）交易价格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69,902,006 股（含 69,902,006 股），具体发行股票数量依据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确定，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4,290.00 万元（含 34,29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 COB 超小间距 LED 显示面板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扩大 COB 超小间距 LED 显示产品的产能，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在 COB 细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并提高公司在小间距 LED 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

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公司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

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18-040）。根据减持计划，2018 年 6 月 14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李漫铁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共减持其所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67,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李漫铁先生、王丽珊女士、李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乌鲁木齐希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完成上述减持计划。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其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除上述情况，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等相关文件。不存在定期报告披露前出现业绩泄漏，或者因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异常波动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7、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关于公司与 CC Media 签订的《供货合同》，根据约定，该合同需在交易对方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向公司支付 200 万美元预付款后生效。该合同能否生效及后续履行具有重大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19 日